

西藏法制报

西藏日报社主办

总第1320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54-0013
邮发代号：67-31
广告垂询：6323770
本期8版

27
2024年9月
星期三



立足法制 面向大众 服务社会

拉萨市

查处非法营运车辆 保障节日期间交通运输安全

本报拉萨讯(记者 央金)“你好,请出示一下你的营运资格证!”近日,为保障国庆节期间广大市民出行安全,拉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拉萨市交警支队,在拉林高速入口处临时设立卡点,突击检查过往车辆50余台,现场查处非法营运车辆6台。

在现场,执法人员对过往车辆进行例行检查。检查中,执法人员发现一辆黑色的越野车上有几名乘客,排查中得知,这辆车是带乘客去旅游景点游玩的,但黑色越野车的司机无法拿出营运资格证,经过核实、取证,此车属于非法运输车辆。执法人员现场下发了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车辆暂扣凭证,要求他尽快到拉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大厅接受处理。

“国庆长假即将来临,选择外出游玩的游客越来越多。为给广大市民营造一个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我们联合公安交警部门共同查处非法营运车辆,坚决做到查处一起打击一起,保障群众的出行安全。还将联合公安交警部门分别在高速、火车站、汽车站、医院、旅游景点等重要交通枢纽及人员密集场所,采取不定时、不定点突击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车辆。”拉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一大队执法人员达瓦次仁说。

在检查过程中,有乘客表示,他们不知道乘坐的车辆属于非法营运车辆,也不太清楚非法营运车辆有啥问题。达瓦次仁解释道,非法营运车辆俗称“黑车”,不仅扰乱了正常的交通秩序,存在安全隐患,还侵犯了乘客的合法权益。

据悉,非法营运车辆没有定期进行安全技术状况检测,没有合格



图为执法人员对车辆违法行为下发通知书。

本报记者 央金 摄

的保险手续,有些甚至是报废车加以改装,其车辆达不到营运车辆的安全技术标准,安全系数低。其次,其驾驶员没有经过从业资格培训,道路交通安全意识淡薄,不具备驾驶营运车辆的基本条件,再加上为了经济利益,超速、超员、超载等违法行为普遍存在,安全隐患极大。

非法营运车辆驾驶员通常不会为旅客投保承运人责任险,缺乏必要的风险承担能力,一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或服务纠纷,乘客投诉无门。有的车主在发生事故后还

弃车逃逸,有时根本找不到肇事者,使伤者拿不到相关的赔偿金,其合法权益得不到保护。

为了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和普法力度,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不断引导广大群众乘坐合法旅游、班线车辆出行,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打击“黑车”、自觉抵制“黑车”的良好氛围。如果大家在出行时发现非法营运车辆,拉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提醒广大市民和游客:可拨打拉萨市交通运输监督服务电话12328、政务服务便民热

线0891-12345进行举报。

据统计,2024年1月1日至9月24日,共出动执法人员5067人次,执法车辆1022台次,检查班线车辆3453台次、旅游车2998台次、网约车17845台次、出租车15212台次、涉嫌非法营运车辆12417台次;查扣非法营运车辆221台、违法租赁车辆185台、网约车无双证176台、旅游车27台;查获违规网约车1603台(巡游揽客72台、无从业资格74台、未贴车贴1457台);批评教育1977人次。

“人民公安从这里走来”主题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西藏军区军史馆举行



本报拉萨讯(记者 彭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之际,25日,“人民公安从这里走来”主题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西藏军区军史馆举行。

活动重温公安队伍诞生于红色革命根据地、脱胎于人民军队、在党领导军队开展伟大革命斗争和人民政权建设过程中应运而生的发展历程、光辉历史,传承红色基因,发扬优良传统,铸牢忠诚警魂。

活动期间,我区各级公安机关将通过专题学习、座谈交流、新闻宣传、选树典型、表彰奖励、文艺创作以及为民实践活动等方式,联动开展丰富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集中展现新时代新征程上西藏公安的新担当新作为。

据了解,全区各级公安机关把此次“人民公安从这里走来”主题宣传活动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全区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及推进落实公安政治工作服务保障公安工作现代化行动计划紧密结合起来,旨在充分利用红色教育资源,持续加强公安机关忠诚文化和优良传统学习教育,引导全区广大公安民(辅)警传承弘扬永不懈怠的忠诚警魂,忠实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铮铮誓言,更好地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我区公安力量。

图为启动仪式上,公安民警来到西藏军区军史馆重温历史。

本报记者 彭琦 摄

全区第三期司法所所长

培训班在林芝举办

本报巴宜电(记者 王香香)近日,自治区司法厅在林芝市举办了全区第三期司法所所长培训班。

此次培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突出政治引领,立足西藏实际,放眼全国调解工作发展新趋势,邀请了刘跃新等国内调解行业专家,林芝市委党校及我区优秀基层司法工作业务骨干进行授课,课程涵盖习近平法治思想、基层法治建设和调解实务等具体内容。

培训期间,组织学员到林芝市巴宜区和米林市“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及米林市米林司法所进行现场教学,达到了理论联系实际、促进业务发展的培训效果。

区司法厅二级巡视员彭飞介绍:“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司法所所长的业务理论与实践技能,拓展学员视野,激发创新思维,为西藏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带来新的灵感和动力,也为各市(地)学习借鉴司法所建设经验、促进合作交流搭建了桥梁。”

各市(地)司法处(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负责人,74个县(区)司法所所长及相关院所刑罚执行科负责人108名同志参加培训。

山南市公安局

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本报泽当电(记者 巴桑旺姆)日前,山南市公安局组织民警在天马商圈开展以“铸牢家国情怀 共创新疆”为主题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册、设立咨询点、现场讲解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三电”“油气”管理办法,普及民族团结进步知识。同时,结合公安工作,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各族人民群众传播预防电信网络诈骗、道路交通安全、反恐反邪教、户籍政策、禁毒拒毒等常识,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自觉增强民族团结意识,争当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模范,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此次宣传活动负责人、山南市公安局政治部一级警员米玛次仁说:“下一步,山南市公安局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强化‘宣’的质效,拓展‘融’的渠道,持续激发群众热爱祖国、热爱家园的情感,最大限度地汇聚正能量,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公安力量。”



图为宣传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巴桑旺姆 摄